

山西省第十四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筹备工作安排

一、大赛筹备工作及时间节点

全省第十四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原则上在10月-11月举行。各承办院校可参考以下工作时间要求，确定各赛项工作日程。

1. 各承办学校填写第十四届大赛项目组队情况一览表，7月25日前发至组委会邮箱：sxjndszwh@sxedc.com，主要是确定组别和组队方式，样表已经发在微信群。一旦确定并公布，无特殊情况不得修改。

2. 各承办学校拟定项目技术规程或竞赛内容，7月31日前发给组委会邮箱，我们将陆续在网上发布。一经公布，无特殊情况不得修改。

3. 大赛总通知已于7月10日发布，山西省教育厅网和山西职教网均可查看，也已通过公文传输系统发各市、各院校。

4. 各赛项承办学校尽快起草单项比赛通知，确定项目执行委员会、比赛时间、日程等，即日起可将赛点工作领导小组名单、赛项执委会名单和单项比赛通知报组委会邮箱，我们即印发正式文件，并在网上发布。最迟不得晚于8月31日。

5. 需要公布自备工具清单、比赛样题或比赛任务书的请比赛前10天将文稿发到技能大赛邮箱。

6. 如有必要可组织参赛学校进行研讨或赛前培训，务必于比赛前一周结束。需学校起草通知，组委会办公室审核同意后网上

发布。

7. 拟于9月10日-15日网上报名，由山西职业技术学院负责。9月20日前汇总报名情况，提交组委会办公室。个人项目报名人数少于10人（含10人）、团体项目报名队数少于5队（含5队）的取消比赛。各项目学校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争取开设本项目专业的学校全部参加大赛。

8. 按报名情况准备比赛设施设备、软件平台、工具、耗材等，并须与公布的比赛技术规程保持一致。

9. 9月20日左右，拟召开筹备会，各项目学校汇报筹备情况，安排比赛和闭幕相关工作。

二、赛项规程和相关内容

1. 有国赛项目的，赛项规程和比赛内容尽量与国赛项目对接。没有国赛的，要考虑与往年比赛内容和难度的适当变化。

2. 计划要取得技能等级证书和三晋技术能手的项目，须与人社部门共同确定比赛规程和内容。如不能取得技能等级证书和三晋技术能手的须在领队会上与各参赛学校说明。

3. 项目专业对接“1+X”证书试点的，要与相关评价组织协商对接，比赛内容尽量要与“1+X”证书结合，探索“赛证融通”，使获奖选手直接获取X证书。

4. 各赛点学校加紧联系合作企业，确定赞助内容。冠名企业确定后要报教育厅备案。冠名可体现在赛项指南、赛场条幅等中，不在单项通知中体现。

三、其他注意事项

1. 各赛项于赛前 10 日确定大赛裁判、专家和仲裁委成员(部分项目要与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协调, 否则不能申请三晋技术能力和高级技师等资格(祁慧丽科长电话: 4727116)。裁判、评委名单报职教处备案, 需要聘书的请自行打印, 到组委会盖章。尽量选聘省外专家或近几年国赛专家担任专家或裁判、评委。

2. 所有比赛项目原则上不得收取参赛费。部分消耗大的项目如需收取耗材费, 报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审核同意后收取。承担食宿的可按标准收取食宿费。省财政仍将按每个赛项 5 万元的标准补助承办院校, 经费使用请参照《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职成教函〔2018〕10 号) 执行。

3. 请各赛点学校向主管单位汇报, 争取主管单位的支持。各赛项执委会成员名单建议包括当地教育行政部门、人社部门、工会、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承办学校负责人及参赛学校领队等。不得列入企业人员。

(注意: 此件为大赛组委会内部工作安排, 不得向外传播。)

2020 年 7 月 14 日